

<<纳税基础与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纳税基础与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306036292

10位ISBN编号：7306036297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中山大学出版社

作者：赵贵臻，刘惠君 主编，孙万萍 副主编

页数：37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纳税基础与实务>>

### 前言

2007年以来我国在经济领域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其中以企业会计准则、注册会计师审准则、税收制度等改革尤为重要。

这些改革对于我们教学的知识内容和体系的影响和冲击很大。

促使我国税制发生重大的变化，不仅个人所得税工资、薪金免征额和企业所得税计工资标准进行了适时、适度地调整，消费税的税目、税率也有了重大的调整。

2007年我国行了内、外资企业所得税的合并，所得税制度在公平税负和适应经济全球化的要求上进行重大改革，同时对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车船使用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资源税、证交易印花税等具体税收制度也作了不同程度的修改。

为使我校会计专业建设符合社会发展需要，提供给学生最新的前沿知识，我们编写了适合会计专业教学和学习又符合企业会计（税务）岗位需要的《税收基础与纳税实务》材。

该教材的主要特点是：  
1.新——以最新的税务理论和税法为基础，充分体现税制改革的过程和税收发展轨迹  
2.实——以企业纳税的实务流程和操作方法为基础，重点突出企业涉及的主要税种的算和纳税申报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满足会计岗位分工中的税务岗位的实训和实验的需要及学生就业的需要。

## <<纳税基础与实务>>

### 内容概要

本书共分九章，主要介绍了纳税的基础理论、纳税的基本流程、增值税、消费税、营业税、关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知识。

全书体现了准确性、简洁性和实用性。

本书既可以作为高职高专院校及其他院校会计、税务等专业学生的教学用书，又可以作为在职人员从事财务、税务工作的参考书。

## <<纳税基础与实务>>

### 作者简介

赵贵臻，现任职于广州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副教授、国际会计师、会计师。  
致力于会计学专业的建设与教学体系研究。

近年来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8篇，出版教材6部，完成省级科研立项5项。

曾获丹东市政府第四届社科论文类一等奖，2009年参加英国AIA会计师公会在中国区的考试，取

## &lt;&lt;纳税基础与实务&gt;&gt;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纳税的基础理论 第一节 税收的概念与特征 第二节 税收的产生与发展 第三节 税收的职能和作用 第四节 税收原则与税收负担 第五节 税收要素与分类 第六节 企业纳税的种类第二章 纳税的基本流程 第一节 企业办理纳税登记 第二节 发票管理与建账制度 第三节 企业纳税申报 第四节 税款的缴纳 第五节 纳税检查 第六节 纳税争议的处理第三章 增值税 第一节 增值税概述 第二节 增值税的征税范围、纳税人和税率 第三节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第四节 增值税的减免税和出口退(免)税 第五节 增值税的会计处理 第六节 增值税的纳税申报第四章 消费税 第一节 消费税概述 第二节 消费税的纳税人与征税对象 第三节 消费税的税目和税率 第四节 消费税的纳税环节及应纳税额的计算 第五节 消费税的会计处理 第六节 消费税的纳税申报第五章 营业税 第一节 营业税概述 第二节 营业税的征税范围和纳税人 第三节 营业税的税目和税率 第四节 营业税的税收优惠 第五节 营业税的计算 第六节 营业税的会计处理 第七节 营业税的缴纳与申报第六章 关税 第一节 关税概述 第二节 关税的纳税人和征税对象 第三节 关税的计算与缴纳 第四节 关税的会计处理 第五节 关税的纳税申报第七章 企业所得税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概述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的征税对象和税率 第三节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第四节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第五节 应纳所得税额的计算 第六节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第七节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第八章 个人所得税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概述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征税对象 第三节 应纳个人所得税额的计算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第五节 个人所得税的纳税申报第九章 其他税种 第一节 资源税制 第二节 财产税制 第三节 行为税制附录 附录一 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细则 附录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 附录三 消费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 附录四 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实施细则 附录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件 附录六 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参考文献

## &lt;&lt;纳税基础与实务&gt;&gt;

## 章节摘录

税收的强制性表明国家征税与生产资料的占有无关，它可以超越所有权的限制，对不同的所有者均可行使其征税权。

税收的强制性其实质是由社会公共需要的特征决定的，反映了政府作为征税人与社会成员作为纳税人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统一。

然而，这种经济上的权；与义务关系受公共品特征的制约，是不能用道德规范来维持的，必须依靠法律形式制约，并且要使得全体公民在这种权利与义务关系上处于同等地位。

（二）无偿性税收的无偿性是指国家征税以后，税款即归国家所有，不再直接归还给原纳税人，也不直接向纳税人支付任何报酬或代价。

政府向纳税人征税，不是以具体提供公共品为依据，而纳税人向政府纳税，也不是以具体分享公共品利益为前提。

因此，就政府和纳税人之间具体关系而言，纳税人消费公共品分享公共品利益是无偿的，政府向纳税人征税也是无偿的。

即税收的无偿性是就具体的征和过程来说的，而不是针对税收的整体性来说的。

表现为国家征税以后税款为国家所有，并不存在对纳税人的偿还问题。

（三）固定性税收的固定性是指国家在征税前预定了征税对象、纳税人和征税标准等征纳行为规范征纳双方都必须共同遵守，不能随意变动。

税收固定性首先表现为对什么征税和征多少税以及由谁征税都必须事先明确，而不能随意确定；其次，税收的课征标准也必须是统一的，并且要有一定的限度性；最后，税收征关系以法律为依据，是相对稳定的。

税收的固定性既是税收补偿公共品成本的内在要求，时也为政府提供公共品创造了条件。

<<纳税基础与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